

鬼作家及其他

美国当代中·短篇小说选

董乐山 译

四川人民出版社



2.4



鬼作家及其他

董乐山 译 美国当代中·短篇小说选
四川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杨先庚

封面设计：许大成

技术设计：庄学君

鬼作家及其他

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成都盐道街三号）

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攀枝花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0.75 插页2 字数210千

1987年4月第一版 1987年4月第一次印刷

书号：10118·1046 印数：1—4,700

定价：1.96元

题 记

这里收集的是我近十年以来陆续翻译的几篇美国当代作家的中、短篇小说。

我不是专门研究美国文学的，当初拿起笔来翻译这些小说，完全出诸对文学的爱好。如果是一个美国文学研究者，对于所译的作家和作品必然会有所选择，使之具有一定的代表性，这里面就有一定的标准；但是作为一个文学爱好者，选择的标准就简单多了。就我个人来说，就是可读性：一是故事的可读性，二是文字的可读性。我就是按着这两个标准（其实是我的爱好）来选择这几篇小说的。我相信有不少爱好文学的读者，在读了这个选集以后会具有同感。

但是既然作为译介者，就有义务向不能直接阅读原著的读者介绍一些作者的情况。在这里，就象选择的标准一样，我也是从文学爱好者的角度来作一番介绍，目的是帮助读者

增进一些对作者或作品的了解，而不是概括性的评论，读者若对后者有兴趣，可以查阅其他的文学评论专著。

先从菲利普·劳思谈起。这是一位有争议的美国当代作家，据我所知，国内对他的作品还没有作过系统的介绍。老实说，正是由于他的作品引起争议，要介绍就具有一定的困难，因为他的代表作是关于犹太裔少年青春期的性困惑的。菲利普·劳思于1933年生于美国新泽西州的一个中产阶级犹太裔移民后代的家庭，（他的父亲是个牙医师），自幼接受美国正规教育，因此犹太文化传统和美国主流文化传统的矛盾，始终是他思想上久久不能解脱的疙瘩，几乎表现在他的每一部作品中。如果说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代表美国当代犹太作家的旧的传统的话，那么菲利普·劳思就是代表向这传统进行挑战的年轻一代。他的作品有不少是揭露犹太教义的陈腐和虚伪的，尖锐地嘲讽了那些维护传统观点的老一辈犹太人的保守思想和颟顸无知。那部赤裸裸地描述犹太少年青春期的性困惑的弗洛伊德式小说《波特诺伊的烦恼》曾经激起父辈犹太人的严厉谴责，斥他是个反犹的败类，而且在文学界也引起广泛的争议。此后多年，劳思一直在为自己的创作进行辩护和自我剖析，这部《鬼作家》便是这样一部带有自传性的剖析之作。

在劳思的全部作品中，就我读到的一部分而言，《鬼作家》是仅次于《波特诺伊的烦恼》的最具有代表性的作品，无论是从作者的自我表白，构思的巧妙和语言的严谨方面来说，都堪称是部佳作。它描述一个青年作家朱克门由于写了

一篇真正反映犹太家庭的小说，暴露了犹太人贪欲等阴暗面，从而招致亲属和犹太法官的不满。苦闷之余，他去访问一位素所景仰的犹太老作家以求帮助和解答。但是那位大师尽管鼓励他应该无所顾忌地按照本人的生活经验去进行创作，而自己却也有难言的隐痛，诸如创作思潮的枯竭，生活上的苦闷，世俗情欲和道德的羁绊……使他对自已的创作作出了否定，这是这位青年作家始料所不及的。

继1979年出版的《鬼作家》之后，劳思又于1981年出版续集《解放了的朱克门》。在这部小说里，主人公朱克门已成为另一个文学大师，但他的作品引起争议如旧，最后竟遭到父亲临终前的诅咒，亲戚的疏远和妻子的背离，虽然自己从犹太传统的羁绊中解放了出来，却落得了一个孤零人的下场。这是两种文化传统的冲突在一代人身上的结果。

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和索尔·贝娄这两位诺贝尔奖金获得者的作品，在国内已有不少译介了，我就不再在这里赘述，只想指出，《市场街的斯宾诺莎》、《主教的衣钵》和《寻找格林先生》都是他们的代表作。和菲利普·劳思一样，他们都是当代美国犹太裔作家，所不同的是辛格的作品更多地代表犹太文化传统，而贝娄和劳思则表现犹太旧传统和美国新文化的冲突。

至于约翰·契佛则是与前面三位犹太作家截然不同的一位美国当代作家，也许可以说在这几位美国作家中只有他才是一个地道的美国作家。约翰·契佛刚于去年谢世，他是美

国短篇小说大师，所写作品都是反映美国中产阶级的生活、思想和习俗的。战后美国社会结构发生了很大的变化，由于经济结构和工业结构的变化带来了阶级结构的相应变化，中产阶级在社会构成上有了一定程度的增长，中产阶级意识也在各个社会阶层中起了潜移默化的影响。契佛的作品可说是这方面的世情风俗画。

从纯粹文学的严格意义上来说，斯塔兹·特克尔的《美国梦》也许不应该收在这个集子里。这是一种美国文学的新样式，这种口头实录文学在战后的崛起，填补了美国文学园地上的一块空白，无论是从文学或社会学的角度来说，它的意义都是不可忽视的。特克尔长期从事电台的报道工作，有机会接触到社会各个阶层人士。录音机的发明，使他能够如实地记录被采访者的叙述。从文学角度来看，可能显得粗糙；但是从客观反映社会来说，却有其具体与现实的优点。他的作品有《断街》、《工作》、《艰难岁月》、《大战经历》等等，但是从反映美国社会与人民的追求来说，当推《美国梦》最具有代表性。

最后要声明一下，英语中的“鬼作家”本来是“捉刀人”的意思。由于“捉刀人”在现代汉语中已不多见，而原作中又有安妮·弗兰克的幽灵出现，所以书名用“鬼作家”直译，反而别有情趣，希望识者见谅。

董乐山

1986年5月24日于

不问春夏秋冬楼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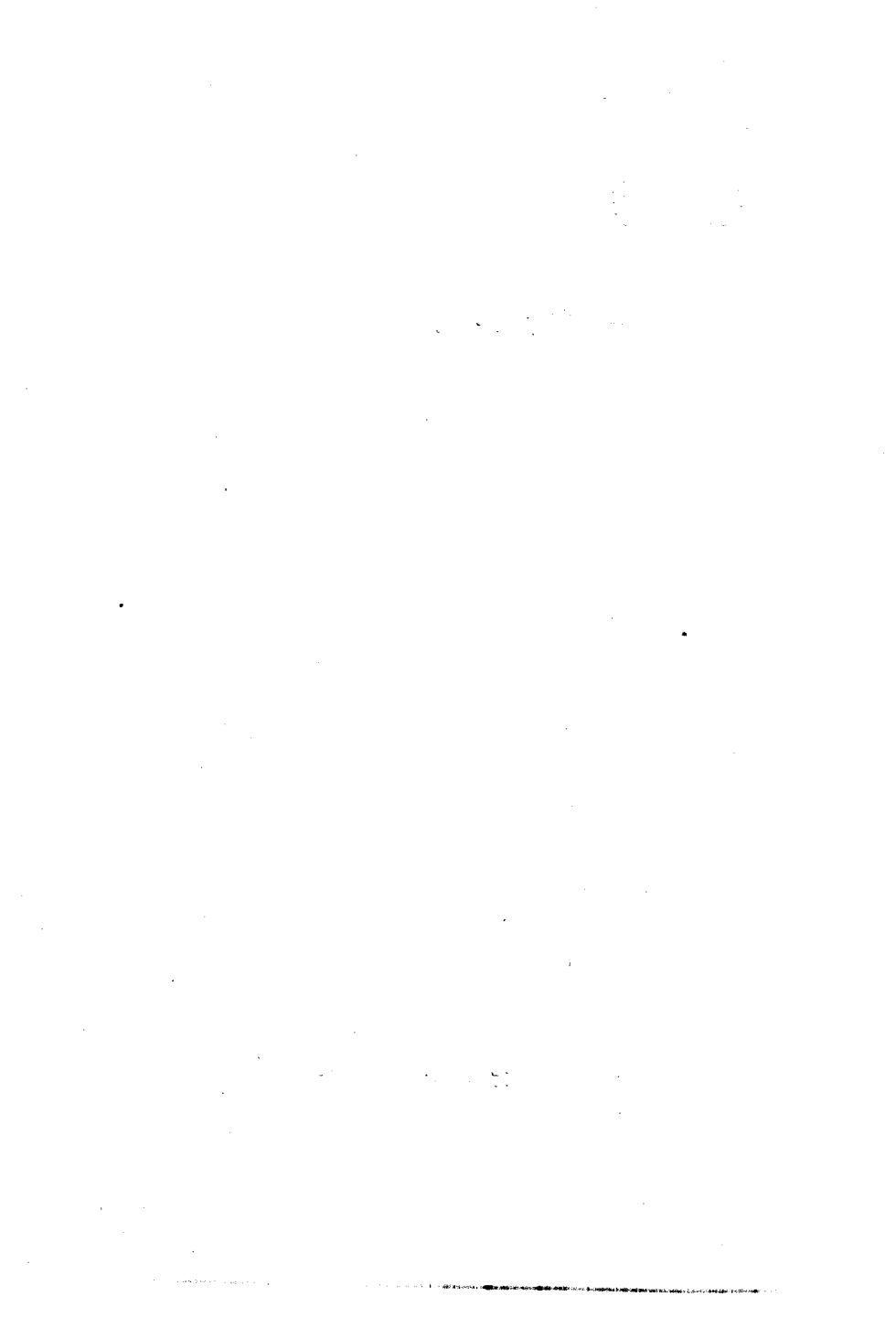
题记

- 鬼作家 菲利普·劳思.....1
- 黄金坛 约翰·契佛.....157
- 市场街的斯宾诺莎 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181
- 主教的衣钵 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203
- 寻找格林先生 索尔·贝娄.....219
- 美国梦（选译） 斯塔兹·特克尔.....251

鬼 作 家

——菲利普·劳思

- 一、大师
- 二、纳桑迪达勒斯
- 三、冤家命定
- 四、嫁给了托尔斯泰



一 大 师

那是二十多年以前——我当时才二十三岁，刚刚写作了我的第一批短篇小说，并且得到了出版，像许多在我之前的Bildungsroman^①中的主人公一样，已经在考虑自己的大部头Bildungsroman了——一个十二月的下午，天快要黑的时候，我到了这个伟人的隐居处去见他。那所木板农舍是在伯克郡山上一千二百英尺高的一条土路的尽头，然而从书房里出来向我隆重表示欢迎的人物却穿着一套斜纹呢的衣服，一条丝

^① Bildungsroman, 德文, 指描写主人公早年精神文化教养过程的小说, 相当于英语的educational novel.

织的蓝领带用一只没有装饰的银别针夹在一件白衬衫上，脚上穿的是一双牧师穿的擦得锃亮的黑皮鞋，使我觉得他是刚从擦鞋摊上走下来，而不像是从艺术的祭坛上走下来。我定下神来以后，才注意到他抬着下巴颏儿的那副凌驾于一切之上的贵族气派，或者他坐下身去之前整一整衣服的那种细心的、甚至有点过分讲究的帝王风度——老实说，我当时只想到自己怎么会像碰到奇迹一样，凭我没有文学气味的出身，居然能到这里，来到他面前，因此根本没有功夫注意到什么——但是在这以前，我的印象是，E·I·洛诺夫看上去像个地方上的督学，而不像这一带自从梅尔维尔和霍桑^①以来最有独创性的小说家。

这并不是说，纽约流传的关于他的闲话使我预计会遇到更加宏伟的场面。当我最近在出版商初次为我在曼哈顿举行的酒会上——我是搀扶着一位上了年纪的编辑的胳膊去赴会的，兴奋得像个初上银幕的新星一样——在批评家们面前提到洛诺夫的名字时，在场的才子们几乎马上就把他一语带过而不再提了，就好像这是一个笑话一样：他那一代的一个犹太人，而且还是个移民之子，居然娶了新英格兰一家名门望族的闺秀，这些年来还一直住“在乡下”——这就是说，住在鸟鸣兽语、树林密布的goyish^②的荒野里，美国当初就是在那里发源的，也早已在那里告终了。但是，由于我在那次

^① 梅尔维尔(1819—91)，美国小说家，名著有《白鲸》；霍桑(1804—64)美国小说家，名著有《红字》。

^② goyish，意第绪文，goy的英文化形容词，指非犹太教徒的。

酒会上提起的别的名人，在那些熟知内情的人看来也都是有点可笑的，因此，我对他们在提起这位有名的乡间隐士时所說的嘲讽的话，就抱有怀疑的态度。甚至可以说，根据我在那次酒会上的所见所闻，我开始明白，躲在一千二百英尺的高山上，只与鸟兽和树林作伴，对于一个作家来说，不管他是不是犹太人，未始不是一个好主意。

他带我进去的那间起居室整洁、舒服、简单：一块用钩针编织的圆形大地毯，几把套着椅套的安乐椅，一张旧沙发，靠墙长长的一排书架，一只钢琴，一只电唱机，一只橡木的大阅览桌，上面整齐地堆满了期刊和杂志。在白色的护壁镶板上面，淡黄色的墙上几乎是空空如也，只有五六幅水彩画习作，画的是不同季节里的这所旧农舍。在放了靠垫的窗座和整齐地束起来的本色布质窗帘的外面，我可以看见发黑的高大枫树上光秃秃的树枝和白雪皑皑的田野。纯洁。肃穆。简朴。遁世。你的全部精力、才华、创造性都留来用在这绞尽脑汁的崇高超然的事业上了。我看了一下四周，心里想，这才是我要过的生活。

洛诺夫把我带到壁炉前面一对安乐椅前，让我在一把椅子上坐下后，便把炉前的挡板挪开，往里张望了一下，看一看风门是不是打开着。他用火柴点燃了引火物，那引火物显然早已放在那里，准备我们见面的。然后他把挡板又放回原地，丝毫不差，仿佛是嵌到炉前一条槽里似的。在看清楚了木块已经燃着——也就是说他已把火生了起来，没有危及这所有二百年历史的房屋或其中的住户——以后，他终于准备就

绪，可以同我谈话了。他用他那双动作敏捷纤巧得几乎有点像女人的手，把两条裤腿的折痕一提，在他的椅子上就了座。对于像他那样肥胖壮实的人来说，他的动作显得特别轻快利落。

“你喜欢怎么称呼你才好？”埃麦努埃·艾赛多尔·洛诺夫问道，“叫纳桑，纳德，还是纳特？还是你喜欢有另外完全不同的叫法？”他还告诉我，他的朋友和熟人都叫他麦尼，我也应该这么叫他，“这样谈话就容易些。”

我想未必能那样，但是我还是用微笑表示：尽管这必然会使我感到多么轻飘飘，我还是遵命照办。做主人的接着为了进一步让我不要感到拘束，要叫我谈谈我的经历。不用说，在1956年的时候，我的经历是没有什么可以一谈的，特别是对这么一个见多识广、思想深刻的人，我认为当然是没有什么可以谈的。我是在纽瓦克一个既不算富有也不算穷苦的居民区里，由溺爱的双亲抚养大的；我有个弟弟，别人都说他很崇拜我；不论在本地一所很好的中学里，还是后来在一所名牌大学里，我的学习成绩都没有辜负我历代祖先对我的期望；后来我在陆军中服过役，驻地离家只有一小时的路程，我的工作是为狄克斯炮台^①的一位少校写宣传品，尽管那时征召我的躯体去供屠杀的那场战争在朝鲜正在血淋淋地结束之中。自从退伍以后，我一直住在百老汇南端一所没有电梯的五层楼上从事写作。我的女朋友来与我同居，收拾一下这屋子时，称它是一个不守清规的和尚的家。

① 美军一训练基地。

为了维持生活，我一星期有三天过河到新泽西州去做工，那工作是我进大学的头一年暑假以来时断时续地在做的。当时报上登了一个招聘广告，保证积极推销可以获得高额佣金，我就应聘前去。每天早上八点钟，我们这一帮人就给送到新泽西州的某一个纺织小镇，挨家挨户去兜揽杂志的订户，下午六点等在一个指定的酒馆外面，由监工的麦克埃洛开车把我们送回纽瓦克市内。他是个长得漂亮的酒鬼，留着两撇细细的小胡子，总是不厌其烦地警告我们——两个把赚来的钱攒起来上大学的、一心求上进的孩子和另外三个没精打采的老油条，他们的脸色苍白浮肿，什么倒霉的事情都经历了，如今已颓唐不堪——不要同孤身在家、用夹子卷着头发的家庭主妇胡来：否则你就很可能不是被生气的丈夫揍死，就是遭到漫天要价的敲诈，或者染上五十多种不治的淋病中不知哪一种淋病，而且尤其是，一天只有这么几个小时。“或者陪人睡觉”，他不动声色地劝告我们，“或者就推销《银幕》。你们自己选吧。”我们两个大学生叫他“财神爷的祖先”。由于没有一个主妇曾有请我进门息一息脚并表示——而且不管是什么年龄的女人，只要她在纱窗门后哪怕是稍为愿意听我一句推销的话，我就特别提高警惕，深怕她会有勾引我的打算——我迫于生计，选择了工作上的完美无缺，而不是生活上的尽情享受。一天奔波下来，可以赚到十、廿元佣金，而前途仍洁白无瑕。我后来放弃了放浪的生活——和我已不再爱的五层楼上的女朋友——在那位著名的纽约编辑的帮助下，作为一个通讯员，给请到夸赛休养地去过冬，这还只是几个

星期以前的事。夸赛是艺术家们在乡间的一个隐居之地，同洛诺夫的山庄只隔一道州界。

我从夸赛给洛诺夫寄去了刊登我的小说——至今一共四篇——的文学季刊，并附一信，告诉他“几年前”我在大学里读到他的作品时对他的敬仰之情。我还同时提到我读过他的“国人”契诃夫和果戈里的作品，接着用别的明确无误的方式，表露我是一个多么严肃的文人——而且又是多么年轻。但是，我发现我写什么东西都没有像我写那封信那样吃力。不可否认，这些话都是真话，但是我一写下来就觉得显然是假的，越是要显得真诚，效果就越糟。我最后寄出的信已是第十稿了，发出了以后又想伸手到邮筒里把它掏回来。

我在那间陈设简单却很舒服的起居室里讲我的经历也并不成功。因为在洛诺夫的早期美国式的壁炉前面，哪怕是最不刺耳的脏话，我也无法说出口来，麦克埃洛是我的朋友中最叫我喜欢的一个，我模仿他的腔调确实并没有什么可取之处。而且我也不能很自然地谈到麦克埃洛告诫我们要提防的全部危险，或者提到如果真的有机会我可能会多么经不起诱惑。听了我对原来已够平淡无奇的小传作了偷工减料的介绍以后，你大概会觉得，我这次前来，不是因为我接到了这位名作家的热情、有礼的信，邀我到他家度过一个愉快的晚上，而是在最严格的审查者的面前，陈述一件对我个人极其要紧的事，我要是走错了一步，对我有无限价值的东西就会永远失掉了。

情况几乎就是这样，即使我当时并不完全明白，我是多

么迫切需要博得他的青睐，和为什么需要博得他的青睐。我羞羞答答地、上气不接下气地说完了我的经历——虽然在那充满自信的年代里这是不合我的性格的——我一点也没有因此感到发窘，倒反而因为发现自己没有拜倒在他脚下的钩针编织的地毯上，而感到奇怪。因为你瞧，我就是为了要想充当E·I·洛诺夫的精神上的儿子而来的，就是为了要祈求得到他道义上的赞助，如果能够做到的话，得到他的支持和钟爱的神奇庇佑。当然，我有自己慈爱的父亲，不论什么时候去找他，他总是有求必应的，但是我父亲是个治脚病的医生，不是个艺术家，而且最近因为我的一篇新小说而闹得我们家里有严重的分歧。他对我写的东西感到迷惑不解，就跑去找他精神上的导师，一个叫利奥波德·瓦普特的法官，要这位法官帮他的儿子醒悟过来。结果是，二十年来我们无话不谈，几乎从未间断，如今却快有五个星期没有说话了，我也就到别的地方去找父辈的支持了。

这种支持不仅要来自一个不是脚病医生而是艺术家的父亲，而且要来自美国最有名的那位文学苦行者，那位坚韧不拔和无私无我的巨人，他在第一本书和第六本书（为此得了全国图书奖，但他悄悄地婉谢了）之间的二十五年中，几乎没有读者，得不到赏识，即使有人提到他的名字，总是被当作旧世界犹太人聚居区里的一个遗老而不屑一顾，被当作一个不合时代步伐的民间传说作家，对当前文学和社会上的主流不闻不闻，令人叹息。很少有人知道他是谁，究竟住在什么地方，在四分之一的世纪中，几乎谁都对此不放在心上。